

附件 4

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
项目名称：梅州市芹洋半岛品牌战略发展区棚户区改造项目

市级项目主管部门：广东梅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

填报人姓名：朱升

联系电话：2188036

填报日期：2025 年 7 月 9 日

一、基本情况

（一）项目基本情况。

该项目立项总投 207609 万元，共建设 3070 套安置房。采用“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”模式，由嘉应新区管委会代表市政府作为购买主体，梅州市粤发投资建设有限公司为项目实施主体。项目于 2014 年 6 月动工，2018 年 7 月完成竣工移交。

（二）项目决策情况。

该项目在实施前开展了可研、环评、规划、用地、施工许可等充分的前期工作，在具体实施过程中能够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及程序，召开专题会议协商，并咨询相关专家意见。同时，通过研究相关棚改政策，积极争取项目建设资金，获得政策性银行贷款的支持，保障了项目资金落实到位。

（三）绩效目标。

加强沟通协调，保障项目资金及时到位，按程序严格规范资金支付，保障项目全面建成。

二、绩效自评工作组织情况

按照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5 年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要求，我委高度重视，迅速组织有关人员，对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，认真梳理项目有关情况，填写相关表格，并形成自评报告。

三、绩效自评结论

该项目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完成了决策和管理工作，产出和效益都达到了预期目标，自评 100 分。

四、绩效指标分析

（一）决策分析

1. 项目立项情况。

（1）论证决策。该项目在实施前开展了可研、环评、规划、用地、施工许可等充分的前期工作，在具体实施过程中能够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及程序，召开专题会议协商，并咨询相关专家意见。

（2）目标设置。项目实施前设置了完整、合理、可衡量的目标，确保落实决策意图。

（3）保障措施。我委及项目公司均制订了完整的项目及资金管理制度，并在具体实施过程中合理安排计划，严格执行。

2. 资金落实情况。

（1）资金到位。项目上级补助、资本金及贷款资金均及时足额到位。到账率 100%。

（2）资金分配。项目资金分配合理，有力保障了项目实施。

（二）管理分析

1. 资金管理。

（1）资金支付。明确资金支付审批流程各节点负责人的职责，加强支付控制和审核,按规定的流程进行有序的审批、支付工作，提高资金使用透明度。

(2) 支出规范性。规范资金管理，严格控制费用标准，不存在虚列支出，截留、挤占、挪用资金的情况，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情况。

2. 事项管理。

(1) 实施程序。项目按规定程序实施，项目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，项目招投标、建设、验收等或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。

(2) 管理情况。项目建立有效的工程质量和项目资金监督管理机制，并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执行。

(三) 产出分析

1. 经济性。严格按照相关要求做好预算控制、成本控制，项目预算执行与工作进度相匹配。

2. 效率性。严格按照合同或工程的时间节点，按时、保质、保量完成工程进度。

(四) 效益实现度分析

1. 效果性。加快了芹洋半岛的建设，安置房全面建成解决了回迁群众的迫切问题，确保了社会稳定。

2. 公平性。为群众提供了宜居的生活环境，成为梅州城区客家文化与现代建筑相融相映的亮丽风景线。

五、主要绩效。

通过狠抓质量、完善配套、督促进度，该项目于2018年7月

完成竣工移交。该项目的全面建成，解决了回迁群众的迫切问题，确保了社会稳定。安置房地处中心地块，设计综合考虑通风、采光、户型、绿化等，成为梅州城区客家文化与现代建筑相融相映的亮丽风景线。

六、存在问题。

无。

七、下一步工作计划。

加紧为安置户办理不动产权证业务，抓好项目公司收尾工作，切实履行好“完成棚改任务、造福四方百姓”的责任与使命。